

平信徒神學訓練(三) - 信而求知

第五課：02月20日

(認識揀選，重生，信心，悔改，得救，稱義，成聖)

揀選

- 救恩次序 (ordo salutis)：有效呼召、重生、相信、悔改、稱義、兒子的名分、成聖、堅忍、得榮耀。(羅 8:28-30)
- 揀選——聖經強調上帝對全世界的全面掌管，那麼肯定上帝也最終和絕對地掌管人的得救。你是否得救，取決於上帝有沒有在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你 (弗 1:4)。
- 歷史性的揀選——上帝揀選一些人，為了在歷史中執行不同任務的緣故。例如上帝從地上萬國中揀選以色列作他特別的百姓 (申 4:37 ; 7:6)。今天在有形教會內，有些可能被召，但最終可能會失喪。永恆的揀選 (eternal election) ——這是上帝在亙古中的選擇，揀選那些最終要得救的人。(弗 1:4，提後 1:9，帖後 2:13)永恆的揀選是無條件的揀選(Unconditional election)。認識到上帝在創造世界以前已經揀選了我和你，這是何等寶貴！ (太 22:14)

重生

- 當上帝呼召我們來與基督相交時，他就賜給我們一個新生命，一顆新心。在約翰福音第 3 章，耶穌說，除非一個人重生，否則他就不能見上帝的國。你怎麼知道一個人有沒有重生？就像風一樣，你看不見風，但可以看到結果。相信和好行為是重生的結果，這些事情表明我們已經由上帝重生了。(約壹 3:9，4:7；加 5:22-23)
- 重生的特徵是：(1) 對「罪」的關係改變，重生的人不再活在罪中；雖然我們仍會犯罪，但已脫離罪的權勢，並且恨惡罪惡 (羅六 15-23)。(2) 對「教會」的關係改變；我們會彼此相愛，愛弟兄姊妹，願意為他們捨命 (約壹四 12, 20-21；三 16) (3) 對「世界」的關係改變；我們不效法這個世界，並且勝了世界，因為凡從神生的，就勝過世界 (羅十二 2；約壹五 4)。(4) 對「基督」的關係改變；重生的人親近基督，與祂同在，喜樂的事奉祂 (詩二 2, 12)。

信心，悔改，得救

- 得救的信心——認識、相信和信靠。信心是對上帝話語的認識，上帝的話語提供了證明這話語是真實的證據。信心不僅僅是認識到上帝的啟示說了什麼，還是相信這啟示是真實的。但人若只認同聖經的某些真理，卻不得救，這是有可能的 (雅 2:19)。信靠就是服從基督，以他為主，願意順服。得救的信心是上帝的恩賜 (弗 2:8-9，約 5:44)。
- 悔改定義為“為罪內心憂愁，對罪的棄絕，真誠委身要拋棄罪，行事為人順服基督”。悔改和相信是不可分的。它們是一個硬幣的兩面，一個內心態度的兩種說法。“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” (太 3:2；4:17)。相信福音就是悔改。
- 基督徒人生不僅僅是始於相信，它還是因信繼續，它是一種信心的生活。類似地，基督徒人生是一種悔改的生活 (約壹 1:9)。
- 揀選和重生是上帝做的事。信心和悔改是我們做的事。但我們能夠行使信心和悔改，這是因為上帝已經行事，呼召我們，重生我們。

稱義，成聖

- 作為墮落的人，我們有兩種極大的需要：一個在律法上新中的地位，還有一個是新的生命。稱義解決的是第一種需要，成聖解決的則是第二種需要。
- 稱義是一種律法上的宣告。這種稱義宣告的要素就是赦免罪，以及把基督的義歸算給我們 (羅 3:21-22；5:19；林前 1:30；林後 5:21)。我們得救的確據是建立在上帝的應許 (稱義)，我們生活中義的果子 (成聖)，以及聖靈見證我們是上帝的兒女 (兒子名分) 之上的！

揀選生出好結果（節錄 論神的揀選 - 司布真）

“因他從起初揀選了你們，叫你們因信真道，又被聖靈感動成為聖潔。” 有多少人完全看錯了揀選的道理！回憶許多人對此項榮耀的真理所加的糟蹋和曲解，令人痛心疾首，很多人說他們已蒙了揀選，但仍然是閒懶不結果子，還有比這更甚的！他們說，“我是神的選民” 於是兩手作惡。他們說，“我是神所揀選的孩子，我願意怎樣就怎樣，神並不看我的行為。” 有很多人因誤會揀選的真理而滅亡；他們說，“神已揀選我上天堂得永生；” 但他們忘記了聖經上所寫的話，神是揀選他們成為聖潔，並且信服真道。神揀選他的百姓成為聖潔和成為聖徒。

你們中間有人說，“我是蒙揀選的”——讓我提醒你，你上個禮拜咒罵人了。有的人說他們是蒙揀選的，但他們從來不祈禱。噢，親愛的，你若是不聖潔，不要以為你是蒙選的。你可以憑著罪人的身份來到基督面前，但你若不聖潔，你不可以憑著蒙選之人的身份來就基督。不要說，“我是蒙揀選的”，而仍然活在罪中，那是不可能的。神的選民是聖潔的。他們不是純潔的，他們不是完全的，他們不是毫無瑕疵的；但拿他們整個的生活來說，他們是聖民。他們是有記號的，與眾不同；人若不聖潔，他無權將自己算在選民之內。他或許是蒙揀選的，但仍在黑暗中，他就無權相信自己是蒙揀選的。如果你行事為人敬畏神，凡事討神喜歡，順服他的命令，那你的名字就是寫在從創世以來羔羊的生命冊上。

不要以為人無信心，無聖潔是可以得救的。罪人哪，在聖經中沒有什麼可以減輕你罪的清涼劑。你被定罪，完全是你個人的錯誤，是你罪所應得的。因為你的不信你的罪是已經被定了。“你們不信，因為你們不是我的羊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。” 揀選的道理對於聖徒來說，是世上最有剝削力的要道——剝奪人對血肉之體的信靠，或在耶穌基督以外的任何靠賴。惟有單純的信才能得救；就是那惟有與羔羊聯合為一的信，不在乎行為（雖然行為是從信心生出來的）。

揀選的道理是最使人謙卑不過的。每當我想努力明白這揀選之道的時候，我就俯伏在地，屈服在神面前，說“主啊，我什麼都不是，我一無所有。為什麼揀選我？為什麼揀選我？” 那以揀選自驕的人，是還沒有被揀選；那知道蒙揀選而又謙卑的人足以叫人相信，他是蒙了揀選。他有充分的理由相信他是蒙了揀選，因為謙卑是蒙揀選的果實之一，揀選幫助我們在神面前謙卑。再者，揀選能使基督徒非常勇敢。沒有人比那相信他已被神揀選的人更勇敢。如果他已被創造主所揀選，他還怕人嗎？全世界的人都反對他，他還怕他們嗎？而且揀選使人聖潔。在聖靈的恩慈感化之下，沒有任何事比揀選這思想更能叫基督徒成為聖潔。他說，“在神揀選了我以後還要犯罪嗎？在蒙了這大愛之後還去犯罪嗎？在蒙神如此慈愛憐憫之後還去走錯路嗎？不是的，神啊；你既然揀選了我，我要愛你：我要為你活著。我要把我自己交給你，永遠屬你，藉此揀選與救贖投身於主懷，奉獻一生給主，服事主。”

你願意承認揀選是公正的嗎？你是說，“我知道我是滅亡的；我應該滅亡；如果我的弟兄得救，我不能發怨言。如果神毀滅我，那是我份所應得的；但如果神拯救坐在我旁邊的人，他有權柄作他自己所喜歡作的，我並不因此有所損失。” 你能從心中誠懇地說出這話嗎？如果是這樣，那麼揀選的道理已經在你的心靈中發生了正當的影響，而且你已離天國不遠了。你已經被聖靈引導到他所要引導的地步；既然如此，你就平平安安地回去罷；神已經赦免了你的罪。如果你未被赦免，你是不會覺得平安的；如果神的靈不與你同行，你是不會覺得平安的。這樣你就應該歡喜快樂。你的盼望是依靠基督的十字架。不要想依據揀選，乃是依靠基督耶穌。安息在耶穌裡——耶穌是起始，是中間，直到永遠。